

#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原本相符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袁慧心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54 年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H 2 2 1 3 0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申報日	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		選舉 年度	109		選舉種類	立法委員				選舉區	不分區							
戶籍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龍鳳里國強一街																		
通訊地址	同上																		
聯絡電話	公	(03) 333				宅	( )				行動 電話	096810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



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 不動產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項次	建物標示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 (取得)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得價額
1	桃園市龍安段	52.13	1000 分之 27	袁慧心	100 年 3 月 9 日	自購	350 萬元
總申報筆數：1 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牌照號碼	所有人	登記 (取得)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得價額
日產	1598	ABK	袁慧心	108年1月	自己購買	30萬
總申報筆數：( 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



總申報筆數：0筆

-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元)

幣別	所有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平~~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 袁慧心

(簽章) 交件日：\_108\_年\_11\_月\_18\_日

